

债券简称：18 平证 06	债券代码：155004
债券简称：20 平证 01	债券代码：163134
债券简称：20 平证 03	债券代码：163759
债券简称：20 平证 07	债券代码：175345
债券简称：21 平证 03	债券代码：188166
债券简称：21 平证 04	债券代码：188167
债券简称：21 平证 05	债券代码：188234
债券简称：21 平证 06	债券代码：188291
债券简称：21 平证 07	债券代码：188292
债券简称：21 平证 S1	债券代码：163894
债券简称：21 平证 08	债券代码：188419
债券简称：21 平证 09	债券代码：188534
债券简称：21 平证 10	债券代码：188595
债券简称：21 平证 S2	债券代码：188602
债券简称：21 平证 S3	债券代码：188769
债券简称：21 平证 11	债券代码：18887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具有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4
第三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6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21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6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7
第七节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8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30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31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32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有）	33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91 号）核准，公司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 3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该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完成 29 亿元回售，剩余 1 亿元存续。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16 号）核准，公司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 1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93 号）核准，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 40 亿元，扣除发

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和流动性。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 25.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和流动性。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89 号）核准，公司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的发行，债券的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549 天，发行规模分别为 30 亿元和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4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的发行，债券的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2 年，发行规模分别为 12 亿元和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七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6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6 号）核准，公司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招商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管理的平安证券存续期债券主要条款如下：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
------	-------------------------------------

	期)
债券简称	18 平证 06
债券代码	15500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491 号/不超过 100 亿元
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5 日
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债券期限	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	30 亿元(经回售后,剩余 1 亿元存续)
债券利率	4.10%(经调整后的债券利息为 3.00%)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存续期内每年的 11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1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0 平证 01
债券代码	16313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9]1616 号/不超过 15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债券期限	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	15 亿元
债券利率	3.40%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存续期内每年的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0 平证 03
债券代码	163759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0]1193 号/不超过 1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40 亿元
债券利率	3.58%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2023 年 7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简称	20 平证 07
债券代码	175345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0]1193 号/不超过 1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03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25.5 亿元
债券利率	3.70%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10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兑付日为 2023 年 10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3
债券代码	188166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30 亿元
债券利率	3.40%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5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4
债券代码	188167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7 日
债券期限	549 天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3.05%
计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付息日为 2022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兑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5
债券代码	18823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11 日
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24 亿元
债券利率	3.48%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6
债券代码	188291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12 亿元
债券利率	3.50%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7
债券代码	188292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2 年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3.35%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8
债券代码	188419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
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1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18 亿元
债券利率	3.25%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09

债券代码	18853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30 亿元
债券利率	3.05%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10
债券代码	188595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6 日
债券期限	5 年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3.47%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11
债券代码	188871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89 号/不超过 2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19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26 亿元
债券利率	3.37%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S1
债券代码	16389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96 号/不超过 1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21 日
债券期限	1 年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2.77%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S2
债券代码	16389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96 号/不超过 1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0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0 日
债券期限	1 年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2.67%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1 平证 S3
债券代码	188769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21]1196 号/不超过 100 亿元
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债券期限	1 年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2.75%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前述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 债项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对发行人经营、资信情况的持续跟踪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债务融资项目存续期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编制《公司债券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表》于每月初逐项核实发行人当月是否存在相关指标触发的情形，了解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事项及信用风险。同时，招商证券查询发行人财务报告以及从公开渠道定期及不定期监测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及相关公告舆情。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涉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对增信机构、担保物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的核查

本次受托债券无担保、无其他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定期向发行人获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流水及相关凭证，定期检查并持续督导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8 平证 06、20 平证 01、20 平证 03、20 平证 07、21 平证 03、21 平证 04、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7、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

证 10、21 平证 11、21 平证 S1、21 平证 S2 和 21 平证 S3 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完毕。

四、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五、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偿还义务的情况

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规定，招商证券于受托债券付息前二十个工作日，向发行人发送付息提醒邮件及偿付资金排查邮件，及时掌握发行人债券付息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2021 年度，18 平证 06、20 平证 01、20 平证 03、20 平证 07 均按期支付了相应债券利息。2022 年 1-6 月，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 和 21 平证 07 均按期支付了相应债券利息。

发行人按约定尚未到 21 平证 04、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 和 21 平证 S1、21 平证 S2 和 21 平证 S3 的第一个付息日，尚未支付第一年债券利息。

六、受托管理人执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招商证券于 2021 年 5 月对受托管理的平安证券公司债开展了公司债半年度信用风险排查工作。于 2021 年 11 月对受托管理的平安证券公司债开展了公司债半年度信用风险排查工作。招商证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对发行人进行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并将排查结果按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成立时间：1996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234534

邮政编码：518026

互联网网址：stock.pingan.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益勇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位：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

联系方式：0755-82400862

所属行业：J67 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二）发行人经营概况

1、公司业务概况

发行人围绕“打造平安综合金融战略下智能化的证券服务平台”的战略目标，凭借中国平安集团雄厚的资金、品牌和客户优势，通过综合金融做实、专业品质做精、科技赋能做强，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分类监管评级均为 A 类 AA 级。

2021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64.49 亿元，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7.39 亿元，占比 40.97%；投资收益 18.45 亿元，占比 11.22%；利息净收入 20.53 亿元，占比 12.48%；其他业务收入 56.68 亿元，占比 34.46%。

2、发行人未来展望

发行人将持续深化“打造平安综合金融战略下智能化的证券服务平台”战略。综合金融方面，从销售主导型向客户主导型转变，围绕客户多样化、个性化的投融资需求，在增量市场中实现突围，赋能综合金融；专业品质方面，构建资源整合能力，选取专业领域重点突破，打造市场声誉和影响力；科技赋能方面，聚焦用户体验，推动创新，提升科技专业性，加速打造平台化的运营模式。

二、 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本期	上年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负向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1	总资产	2,533.68	1,992.83	27.14	-
2	总负债	2,107.90	1,654.77	27.38	-
3	净资产	425.77	338.06	25.95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2.91	335.01	26.24	-
5	资产负债率 (%)	76.38	75.40	1.30	-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本期	上年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负向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76.48	75.55	1.23	-
7	流动比率	1.71	1.61	6.21	-
8	速动比率	1.71	1.61	6.21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40	733.64	25.59	-
10	营业收入	164.49	136.18	20.79	-
11	营业成本	118.11	96.88	21.91	-
12	利润总额	46.03	38.84	18.51	-
13	净利润	38.29	31.02	23.41	-
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93	31.43	20.68	-
1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3	30.64	22.14	-
1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85.18	61.20	39.18	-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2.24	78.10	-58.72	2020 年度收到的投行业务募集款在 2021 年度转付客户, 以及子公司平安商贸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购销款净支付增加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7.71	-36.62	-30.28	其他债权投资规模上升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3.64	179.06	13.73	-
2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6.67%	6.40%	4.22	-
21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32	2.47	-6.07	-
22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2.44	2.32	5.17	-
23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
24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说明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100%

（二）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金额及幅度	
货币资金	697.51	573.03	124.48	21.72%
结算备付金	103.95	109.08	-5.13	-4.70%
融出资金	543.13	450.79	92.34	2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8.24	361.91	146.33	40.43%
存出保证金	93.36	54.90	38.46	70.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1.70	111.45	70.25	63.03%
其他债权投资	334.87	281.01	53.87	19.17%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0.43%，主要系增加了债券、股票及其他资产的配置；发行人存出保证金较上年末增长 70.05%，主要系受市场影响，交易保证金规模增加；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63.03%，主要系债券及股票投资规模波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变动金额及幅度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1.86	151.04	0.82	0.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9.53	41.09	68.44	166.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9.70	394.02	35.68	9.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731.34	594.72	136.62	22.97%
应付债券	536.32	366.71	169.61	46.25%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负债较上年末增长 166.54%，主要系本年净增加债券卖空收益凭证；发行人应付债券较上年末增长 46.25%，主要系本年新发债券较多。

（四）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货币资金	1.91	存放银行的银票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品
融出资金	55.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品
其他债权投资	21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质押品
合计	469.82	-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一、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如下：

（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平证 06”）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 3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该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完成 29 亿元回售，剩余 1 亿元存续。

（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平证 01”）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 1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平证 03”）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 4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和流动性。

（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20 平证 07”）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 25.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和流动性。

（五）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平证 03”）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1 平证 04”）

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的发行，债券的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549 天，发行规模分别为 30 亿元和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六）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5”）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4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七）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平证 06”）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1 平证 07”）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的发行，债券的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2 年，发行规模分别为 12 亿元和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八）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8”）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九）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9”）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10”）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11”）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6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S1”）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S2”）

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S3”）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1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公司债券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8 平证 06、20 平证 01、20 平证 03、20 平证 07、21 平证 03、21 平证 04、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7、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1 平证 S1、21 平证 S2、21 平证 S3 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三、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18 平证 06、20 平证 01、20 平证 03、20 平证 07、21 平证 03、21 平证 04、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7、21 平证 08、21 平证 09、

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1 平证 S1、21 平证 S2 和 21 平证 S3 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偿债意愿方面，发行人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及时、足额准备偿债资金用于 18 平证 06、20 平证 01、20 平证 03、20 平证 07、21 平证 03、21 平证 04、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7、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1 平证 S1、21 平证 S2 和 21 平证 S3 的利息及本金的支付。

偿债能力方面，公司开展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等，同时也不断开展创新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164.49 亿元和 37.43 亿元，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盈利状况良好。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为主。2021 年末，公司无存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一致，均为 1.71 倍，一直维持在合理水平。公司具有包括同业拆借、次级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在内的多渠道融资方式，2021 年利息保障倍数为 2.32 倍，足够覆盖公司利息支出。

此外，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拥有银行授信总额超过 1,100.00 亿元。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1,276.37 亿元，主要包括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应付债券等。

发行人历史债务均按时兑付，未发生债务违约事项。2022 年 4 月 28 日，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2〕2658 号）对发行人的最新评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稳健，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节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第三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及 29 亿元回售资金的支付工作。

（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的发行。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五）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发行，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六）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七）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的发行，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两个品种债券的第一个付息日的付息工作。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2021 年度，发行人未有在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应履行而未履行义务的情况。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2021 年度，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就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就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就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公告》；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就收到行政监管措施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招商证券分别就所需事项出具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有）

经招商证券自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招商证券持有平安证券发行的 109,000.00 万元（面值）债权产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安证券关联方持有的招商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管理的平安证券公司债券合计 30,000 万元。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